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智能

公告编号：2026-042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与关联方开展融资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关联方开展融资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积极拓宽融资渠道，推动业务顺利开展，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与广东横琴华金普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普惠”）及其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委托贷款、应收账款保理、委托担保等），融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融资利率不超过5%，融资额度有效期1年。

（二）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九发控股有限公司由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集团”）代为管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认定华发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方。华金普惠为华发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华金普惠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关联方开展融资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同意。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四）是否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广东横琴华金普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80,0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郑泽涛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华金街 58 号横琴国际金融中心大厦第 27 层 01 单元 272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WL5Y83J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融资咨询服务；票据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非融资担保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动产质押物管理服务；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珠海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份，实际控制人为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九发控股有限公司由华发集团代为管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认定华发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方。华金普惠与公司同受华发集团控制，因此华金普惠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履约能力

华金普惠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5、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华金普惠资产总额为 1,213,250.21 万元，净资产为 303,425.31 万元；2025 年华金普惠营业收入为 60,651.04 万元，净利润为 15,114.1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广东中诚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本次开展融资业务的相关费率根据市场费率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相关协议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上述交易有关协议尚未签署，具体信息以各方后续正式签订的协议为准。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开展融资业务有利于拓展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及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年初至今与该关联人累计发生关联交易情况

自今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关联交易外，公司未与华金普惠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七、董事会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同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华金普惠及其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业务，有助于公司拓展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及经营发展需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上述交易，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进行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公司董事会意见如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华金普惠及其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业务，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融资利率不超过 5%，融资额度有效期 12 个月。

八、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8 日